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江苏杰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常熟市卫生健康管理人才培训服务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常熟市卫生健康管理人才培训服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上海兆春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526万元，资产总额为44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上海兆春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5 月 19 日